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承辦人：黃瑩甄

電話：04-37061131

電子信箱：e-22e7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300452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\_1130045235\_senddoc1\_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辦理「探究學習-電子地圖尋寶  
遊戲」教師研習資料1份；請鼓勵有興趣之教師踴躍報名  
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113年4月2日科實字第  
11302001890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 電子公文  
交 換 章  
2024/04/08  
14:06:34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3/04/08



1130002447